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0-100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期间无新增、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9月21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9月21日上午9:15至2020年9月21日下午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9号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向平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授权代表)共计10人,代表股份数95,064,32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7205%。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表)4人,代表股份数68,613,52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0515%。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数26,450,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6690%。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5人,代表股份数125,21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694%。

9、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此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04 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06 募集资金用途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07 限售期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09 上市地点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10 决议有效期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9、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4,944,322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3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6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4,944,322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3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6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本议案,参会的关联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3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858%;反对1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黄靖珂、周晓玲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20-069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于2020年9月21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已于2020年9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其中董事陈君豪先生、董事李磊先生、董事林心涵女士、独立董事胡开荣先生、独立董事陈莞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金文明先生召集与主持,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会同意将已终止“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波清洗设备扩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上述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账户,并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

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和行业特点的基础上,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本次修改后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72)。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之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20-070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监事会于2020年9月21日上午10时30分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已于2020年9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利先生召集与主持,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将已终止“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波清洗设备扩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修改后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20-071

2020年9月22日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9月21日召开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和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同意公司将已终止“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波清洗设备扩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5,763.19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090号”《关于核准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8.29元,募集资金总额207,250,000.00元,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人民币22,000,000.00元及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12,859,981.1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2,390,018.89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6年10月18日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633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止2020年9月2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	已投入募集资金	截止目前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是否实施完毕
东莞市和科达液晶设备有限公司平板清洗设备生产项目	9,000	9,109.69	101.22%	是(注1、注2)
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波清洗设备扩产项目	6,500	1,071.1	16.48%	终止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研发设计中心扩建项目	739	743.23	100.57%	是(注2)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1,000	1,000	100.00%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239	11,924.02	--	

注1: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627,000.36元,尚余合同尾款及质保金为1,654,603.81元,不足部分后续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

注2:超过部分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投入。

2018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及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波清洗设备扩产项目”,并经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三)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18年6月12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8年6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及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19年5月1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9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0年7月2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拟将已终止“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波清洗设备扩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5,763.19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约33.43%。

(二)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

鉴于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下游消费电子行业发展缓慢,公司现有产能基本能满足生产需要,目前公司亦暂未找到符合主业和战略的可行的募投项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拟将已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公司业务发展规划等实际情况作出的合理调整,永久补充的流动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有利于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优化资源配置,不会导致主营业务的变化和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上述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账户,并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说明如下:

1、本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到账超过一年;

2、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

3、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按照相应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将已终止“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波清洗设备扩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将已终止“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波清洗设备扩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变更上述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将已终止“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波清洗设备扩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和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除尚需取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2、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监事会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之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20-072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0年10月9日(星期五)下午15:00召开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10月9日(星期五)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0月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0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表决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28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9月2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一),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大浪工业园路 1 号容锦酒店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议案情况:

(1)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于2020年9月21日召开的公司 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董事会、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9月22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3、单独计票提示: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9月30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二),截止时间为2020年9月30日下午17:00。来信请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